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林蔚然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92

傳真：02-27593365

電子信箱：th8190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2300972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獎勵方案申請須知1份 (25258717_1123009725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轉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補助台灣休閒農業發展協會辦理

「112年度推廣平日國內團體農業旅遊獎勵方案」一案，

請貴校辦理校外教學時踴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台灣休閒農業發展協會112年3月16日台灣休閒農業字第112031號函辦理。

二、因應「食農教育法」發布實施，台灣休閒農業發展協會整合全台灣具有食農教育理念之農遊場域，鼓勵全國教職人員、學生規劃旅遊及教育機構安排校外教學之時，首要選擇至自然開闊且豐富多元的農業旅遊點，從事食農教育體驗，有效傳達「吃在地、食當季、玩中學」之教育意義，特規劃團體行平日獎勵旅遊及自由行優惠旅遊方案，其方案內容如下：

(一)期間：112年3月15日起至112年11月30日止。

(二)內容：團體規劃至適用農業旅遊點進行門票、農業體驗活動（含單項體驗活動或套裝行程）、田園餐飲等項目

明湖國中 1120322



QGAA1126002121

消費並符合獎勵條件者。

(三)補助額度：補助每團每人新臺幣貳佰元整。

(四)詳細內容請參閱「112 年度推廣平日國內團體農業旅遊獎勵方案申請須知」，並至【國內團體農業旅遊獎勵專區】（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M0015v>）進行申請及核銷作業。

三、該協會將於112年3月27日及3月28日辦理獎勵旅遊線上說明會，貴校可依需求上線參與：

(一)時間：上午10時至12時

(二)會議室A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yyn-qvev-vma>

(三)會議室B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atc-wzyx-sap>

四、專案聯絡人：羅峻維秘書（03）9381269分機16。

五、檢送獎勵方案申請須知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、臺北市各私立幼兒園（準公共）、臺北市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